

# 老人被“大师”忽悠,倾尽千万元积蓄买入“内部股”,次日暴跌无人接盘 免费国学讲座群上演荐股大骗局

《检察日报》姚缘 杨莹莹

一场免费的“国学讲座”,一个号称“稳赚3倍”的新三板内部项目,让73岁的张大爷赌上毕生积蓄。然而,次日股价就断崖式下跌。血本无归的他被警方告知,所谓的“国学大师”“炒股专家”,竟是同一个人用6部手机扮演的多个角色……

## 听“国学大师”讲座损失1200余万元

“您好,我们邀请您免费听国学大师讲座,讲解家居布局、五行命理。”2025年3月的一天,上海闵行的张大爷接到一个电话,对方语气亲切,称只要添加微信就能免费进群听课。退休的张大爷对国学一直很感兴趣,加了对方的微信后,被拉进一个叫“吉人天相”的国学讲课群。

群里每天准时推送直播链接,在直播间里,“邓老师”正襟危坐,引经据典,讲解风水、命理,不少像张大爷这样的中老年人听得津津有味。

后来,直播间的画风悄然转变。先由“邓老师”讲40分钟国学,后由“唐老师”分析股市行情。“唐老师”在不经意间透露:“新三板有个内部项目,普通人根本拿不到额度,我可以介绍‘韩老师’带你们学投资……”话音刚落,群里多名“投资者”轮番上阵,晒出盈利截图,吹嘘跟着“韩老师”赚了几十万元……

在群内气氛的烘托下,平日里就很关注股市的张大爷逐渐被“洗脑”,并得到“韩老师”一对一指导。“我有很多股票市场的内部消息,你先按照我的推荐,买这三只新三板股票,保你获得1倍到3倍的收益。”张大爷先抱着试试看的心态,购入了对方推荐的股票。没想到,几天后,这几只股票很快升值。尝到甜头的张大爷,对“韩老师”愈加信任。

很快,“韩老师”又开始推荐张大爷购买另外一只新三板股票,并承诺:“这只股票能涨3倍至10倍,就算跌了,也会通过1:10配股保本。”

同年5月29日,“韩老师”指令群里所有投资者在同一时间以每股15元的价格买入这只股票。

张大爷掏空所有积蓄,满怀期待地买入股票。然而,次日,这只股票断崖式下跌至每股不到4元。张大爷想抛售离场,却发现根本没人接盘。他慌忙致电“韩老师”,对方只让其“等待配股”,之后便彻底失联。

经查,除了张大爷,群里还有6名投资者在同一天大量购入该只股票,7人共计投入1891万余元,仅张大爷一人就投入1230万余元。

## 收购空壳公司布下荐股陷阱

2025年7月15日,闵行警方接到线索,称有一伙人在辖区非法推荐股票。民警突击检查了上海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办公场所。然而,公司早已人去楼空,只剩前台一人留守。据前台员工回忆:“公司突然通知放假,老板和业务员全不见了,我连工资都没拿到。”民警当场查获了上百台工作手机、成堆的话术单和空白的“份额申请表”。

随着侦查深入,一个以李某、向某为首的犯罪团伙逐渐浮出水面。

李某此前曾因非法经营罪入狱,2025年3月刑满出狱后,通过外网结识了自称新三板创业公司的内部人员。对方称只要荐股成功,就可以获得成交金额40%左右的利润分成。为方便开展业务,李某出资1.5万元收购了这家连证券投资咨询资质都没有的空壳公司,拉上老相识向某重操旧业。

荐股成功后,李某将从境外上线处拿到的部分利润分给向某团队,剩余部分用于支付业务员提成和公司运营开支。因李某与境外上线人员的聊天记录等证据已被删除,公安机关暂时未能确认境外上线的身份。

2025年11月,案件被公安机关移送

闵行区检察院审查起诉。

“我只是去李某的公司喝喝茶,民警查获的手机都是我帮别人保管的。”到案后,向某拒不认罪,称自己不是涉案公司的工作人员。“向老板有独立团队,我只负责出租工位收取租金,对他们公司的业务毫不知情。”李某则供述自己仅为向某介绍新三板资源,出租公司工位。

案件陷入“零口供”僵局。办案检察官仔细翻阅近千页案卷,逐一比对微信实名认证信息,核实团伙其他成员笔录,发现多个荐股“老师”的微信号都绑定了向某的手机号,群内所谓的“邓老师”“唐老师”“韩老师”,背后的操作者都是向某。

团队业务员供述,向某曾在办公室同时操控6部手机,所控制的不同微信号有的讲风水,有的讲股票。此外,团队业务员一致指认向某是团队负责人,负责发放工资和培训话术。李某的聊天记录则显示,他不仅对接上游股票资源,还统一制定了提成比例,所有利润都由他分配。在铁证面前,两人的谎言不攻自破,最终认罪认罚。

## 非法经营金额近两千万

那么,这个犯罪团伙是如何躲开监管视线,向众多市民电话荐股的呢?

通信公司员工的证言揭开了他们规避监管的手段。“向某购买电话卡时行为诡异,不让我们进入办公区办理业务,只能在茶水间对接。此外,在交易过程中,向某等人还刻意隐瞒公司的真实业务。”由于这批电话卡收到大量用户投诉,运营商很快就停用了所有卡号。

此外,为隐匿资金流向,该团伙所有利润均以现金形式结算。李某从上线处拿到现金后,在办公室当场分发给各团队负责



漫画由AI生成 王凤宇制作

人,再由他们逐级下发给业务员。

“证券投资咨询属于国家特许经营行业,任何机构和个人未经证监会许可,均不得从事相关业务。”办案检察官指出,李某等人利用普通投资者对新三板市场认知不足的弱点,未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,通过直播间引流、业务员电话推销等方式,打着“国学授课”的幌子推荐股票,诱导被害人高位接盘某新三板股票,借此非法获利,不仅让多名投资者遭受巨额损失,更严重扰乱了证券市场经营秩序。

经司法审计确认,李某非法经营金额1799万余元,向某非法经营金额348万余元。闵行区检察院经审查认为,李某、向某未经国家证券监管部门批准,擅自从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,扰乱市场秩序,情节严重,应当以非法经营罪追究刑事责任。

今年3月,该院以涉嫌非法经营罪对被告人李某、向某二人提起公诉。在案件审理过程中,被告人李某、向某家属分别代为退赃、退赔10万元、1万元。3月27日,法院经审理,以非法经营罪分别判处被告人李某、向某有期徒刑二年十个月、一年,各并处罚金。

一审判决作出后,李某提出上诉,后在二审法院审理期间申请撤回上诉。近日,二审法院裁定准许其撤回上诉,该判决现已生效。

涉案公司其他业务员被另案处理,目前案件正在办理中。

# 冒充微信好友诈骗22万元

## 嫌疑人落网后推翻口供 客观证据锁定真相

《今晚报》常健

收到微信求助,是当作没看见,还是直接拉黑删除?好心人王某出于善意慷慨解囊,没想到这却成为他陷入圈套的第一步……骗他的是何人?日前,天津市津南区检察院办理了这起诈骗案。

## 一则紧急求助

2025年12月,王某突然收到微信账号“云深不知处”发来的消息:“在吗?我家人生病急需钱,一时凑不出,能不能借我点儿钱?”王某考虑到对方是自己认识的人,现在有急事,自己有能力就帮一把,于是向该账号转账1500元。对方表示感谢后,二人闲聊起来。

随后的几天,两人闲聊时间慢慢变长,内容更加轻松,对方对他的称呼也变得更加亲昵,开始称呼王某为“老公”。王某出于信任,对对方的求助更加配合,3个月内陆续向该账号转账百余笔,金额累计达22.3万余元。就在王某以为帮助对方解决

了难题时,一通意外的电话令他直冒冷汗。

打来电话的正是该微信账号的实际主人苏某某,她对王某说,李某假冒自己的身份与王某聊天借钱,自己也是刚刚得知。直到此时,王某才发现自己上当受骗,当即向公安机关报案。犯罪嫌疑人李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。

## 是嫌疑人还是工具人

李某落网后供认了犯罪事实:自己与苏某某是男女朋友关系,之前以手机损坏为由向苏某某借用手机,并使用其手机自带的微信账号“云深不知处”与他人联系。后来发现该微信通讯录中的王某,由于自己资金紧张,遂萌生了从王某那儿骗点儿钱花的念头。于是,在苏某某不知情的情况下,使用该微信账号“扮演”苏某某与王某聊天,先后伪造家人生病急需钱、偿还信用卡欠款、购买电动车等事由骗取钱款。而骗得的钱款被用于个人日常消费及赌博挥霍。不久后主动告知苏某某,自己曾以对方名义向王某索要钱款的事实。

然而,案件移送津南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后,李某却推翻此前全部有罪供述,不仅拒不承认实施诈骗行为,反而指控苏某某才是诈骗王某的实际行为人,声称自己对整个诈骗过程毫不知情,直至公安机关通知才知晓此事,先前认罪是为了替对方顶罪。

李某是嫌疑人还是工具人?案件的走向变得扑朔迷离。

## 检察机关还原案件真相

破案的关键在于查明涉案微信账号“云深不知处”在诈骗期间的实际使用人。仅凭相互矛盾的言词证据无法定案,承办检察官果断转变思路,摒弃主观口供争议,全力从客观证据入手,还原事实真相。

检察官全面梳理微信聊天记录,逐一比对李某及苏某某的微信、支付宝资金流水,发现二人存在多处时空分离的痕迹,例如,苏某某的微信显示在河西某私立医院有大额医疗支出,同一时间段李某的微信、支付宝消费流水却显示其在北辰区活动,

而该时段内,“云深不知处”微信仍在持续向王某发送诈骗信息。

检察官据此确定核心侦查方向——只要查实二人处于不同空间时,发送诈骗微信的实际操作人,案件即可迎刃而解。经公安机关补充侦查,一系列关键客观证据彻底还原事实真相:首先,涉案微信“云深不知处”在整个诈骗作案期间,仅在一台固定设备登录使用,直至案发后苏某某才重新登录该账号,完全排除二人分离时切换设备、交替登录的可能性。其次,精准锁定的四个关键时空分离时段,均有充分证据证明实际发信人为李某。此外,资金流水证据进一步印证,全部诈骗钱款到账后,均由李某直接控制、支配,最终用于赌博及个人挥霍,而苏某某的银行、微信、支付流水无任何异常资金往来。

同时,李某此前的有罪供述,与微信聊天记录、资金流水等客观证据细节高度吻合,进一步坐实其单独实施诈骗的犯罪事实。津南区检察院依法以诈骗罪对李某提起公诉。最终,法院依法判处李某有期徒刑六年四个月。